

荃灣公立何傳耀紀念中學
2017-2018
學校通告(第 106 號)
有關「試後領袖訓練日營活動」事宜

敬啟者：

本校獲得資助，將於2018年7月12日安排歷奇訓練活動。此項活動目的乃讓學生認識個人能力，突破自我，從而鍛鍊面對逆境的能力。

本計劃費用全免(主辦單位將提供午膳及旅遊車接送)，對象為中一至中五同學(本校菁英庫成員及領取綜援或學生資助計劃全額津貼的同學會被優先取錄)。詳情如下：

活動	對象	名額	日期	時間	地點
樹屋森林 歷奇活動 *學員有可能在 活動過程中弄 濕衣物	中一至 中五同學	約30人	2018年7月12日 (星期四)	上午9:00- 下午5:00	大埔樹屋森林學園 (集合地點：本校雨蔭操場 解散地點：荃灣港鐵站)

*** 學生於完成課程後將獲得認可的其他學習經歷紀錄。
學生必須準時出席活動，如需請假，請向校方申請。

請於5月23日前簽妥回條，以便作相關安排。如獲取錄，學校將有另函通訊。如有查詢，請致電 2496 6117 聯絡周淑迎老師。

此致
貴家長



校長
謝潤明

2018年5月9日

✂-----

【回 條】

180509-csy_en

逕覆者：本人乃 貴校中_____級_____班學生_____ (班號：_____) 之家長，已知悉貴校於 5 月 9 日送來有關《試後領袖訓練日營活動》之內容。

本人同意敝子弟參加 樹屋森林歷奇活動 。

- 本人現正領取綜援
- 敝子弟現正領取學生資助計劃全額津貼
- 敝子弟現正領取學生資助計劃半額津貼
- 本人及敝子弟現在沒有領取綜援或學生資助計劃半額及全額津貼
- 敝子弟是何中菁英庫成員

本人不同意敝子弟參加上述活動。

此覆
荃灣公立何傳耀紀念中學校長

家長或監護人簽署：_____

家長聯絡電話：_____

2018年5月 日

請在適當空格中打✓。

請簽妥回條，並於 5 月 23 日或以前着 貴子弟交 班主任 為荷。